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长虹华意

公告编号：2023-023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规管理，切实防范风险，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建议，同意聘任史强先生担任公司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史强先生简历及任职资格情况如下：

史强，男，汉族，196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东南大学水声电子工程专业本科毕业，工程师。历任四川长虹办公室秘书、品质管理处处长、物资本部处长、海外营销部联络员、资产管理部处长、副部长，资产管理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长虹新能源公司董事、长虹电源公司董事、长虹美菱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会秘书，加西贝拉董事，格兰博董事，越南格兰博董事，华铸机械董事，科龙模具董事，容声塑胶董事等职务。

史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史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97,4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史强先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聘任史强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